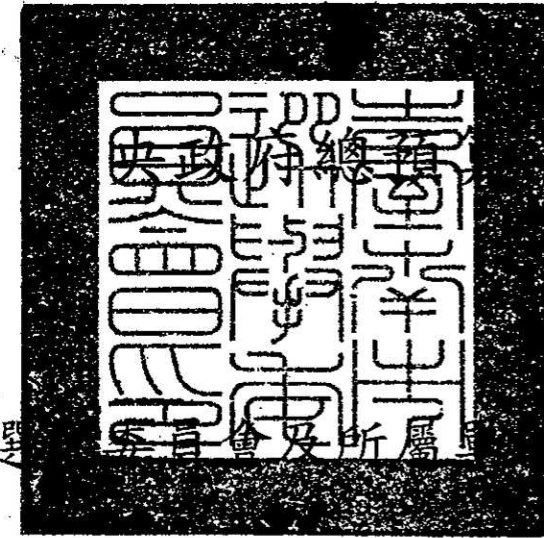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104年度



中央選舉委員會所屬臺南市選舉委員會分預算

臺南市選舉委員會分預算

臺南市選舉委員會編

臺南市選舉委員會

目次

中華民國 104年度

一、預算總說明	1-4
二、主要表	
(一)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5
(二)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6-7
三、附屬表	
(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8
(二)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9-12
(三) 各項費用彙計表	13
(四) 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14-15
(五) 資本支出分析表	16-17
(六) 人事費分析表	18
(七) 預算員額明細表	19-20
(八) 公務車輛明細表	21
(九) 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22-23
(十) 捐助經費明細表	24-25
(十一)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26-27
(十二) 委辦經費分析表	28-29

預算總說明

臺南市選舉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4年1月1日 起至 104年12月31日 止

一、現行法定職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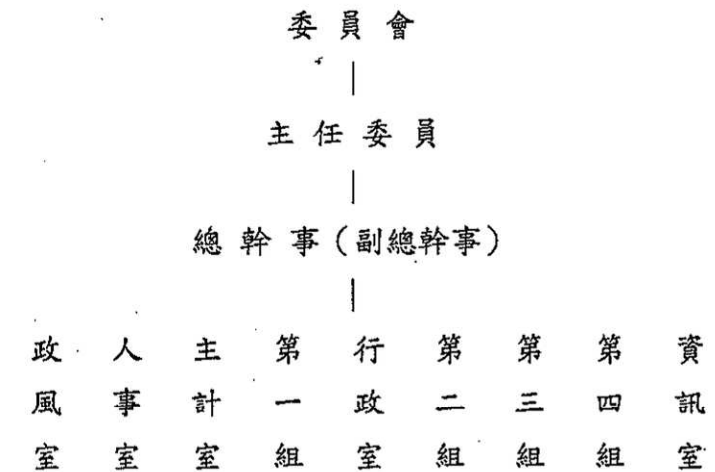
(一) 市選舉委員會職掌：

1. 關於立法委員、市議員、市長選舉、罷免事務及監察之辦理事項。
2. 關於里長選舉、罷免事務之計畫、辦理事項。
3. 關於里長選舉、罷免之監察事項。
4. 關於依法發佈選舉、罷免之公告事項。
5. 關於里長選舉候選人資格審定、選舉、罷免結果之審查及當選證書之製發事項。
6. 關於選舉、罷免事務進行程序之訂定及選舉宣傳之策劃、辦理與協調事項。
7. 關於投票所、開票所之設置及管理事項。
8. 其他有關公職人員選舉、罷免事項。

(二) 內部分層業務：

1. 主任委員執行委員會決議，綜理本會事務並指揮監督所屬職員。
2. 總幹事承主任委員之命，處理本會事務，置副總幹事一人襄助之。
3. 第一組、第二組、第三組、第四組、行政室承總幹事之命分掌各該組室事務。(不辦理選舉、罷免期間不設置第二組、第三組)。

(三) 組織系統：



註：員額編制：副總幹事1人、行政室主任1人、組長2人、課員5人、組員2人、辦事員3人、書記2人、工友5人、技工1人、駕駛2人，計員16名、工8名。

臺南市選舉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4年1月1日 起至 104年12月31日 止

二、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計畫實施及預算執行情形：

(一) 前(102)年度計畫實施成果及決算情形：

甲、102年度計畫實施成果：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歲出部分：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一、維持經常行政工作。 二、對現有選舉法規，參酌實際運作，召集會議會商研討，以使選舉業務更臻周全。	一、一般行政業務工作得能維持繼續推行。 二、經常性之選務工作繼續加以研究，使其不致中斷，俾資選務行政更臻周全，以利業務之推行。

乙、102年度計畫實施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名稱	全年度預算數	截止12月底實支或實付累計數	暫付數及保留數	合計	分配數餘額	執行率
歲出部分：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25,835	25,705		25,705	130	99.50%

臺南市選舉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4年1月1日 起至 104年12月31日 止

(二) 上(103)年度已過期間(自103年1月1日起103年12月31日止)

計畫實施及預算執行情形：

甲、103年度計畫實施情形：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歲出部分：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一、維持經常行政工作。 二、對現有選舉法規，參酌實際運作，召集會議會商研討，以使選舉業務更臻周全。	一、一般行政業務工作得能維持繼續推行。 二、經常性之選務工作繼續加以研究，使其不致中斷，俾資選務行政更臻周全，以利業務之推行。

乙、103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全年度預算	至12月底分配數	至12月底執行數	應收(付)數	合計	執行率
歲入部分：	-	-	586		586	100.00%
規費收入			586		586	100.00%
歲出部分：	25,627,000	25,627,000	25,134,486		25,134,486	98.08%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25,627,000	25,627,000	25,134,486		25,134,486	98.08%

臺南市選舉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4年1月1日 起至 104年12月31日 止

(三) 本(104)年度施政(業務及工作)計畫重點及預算提要

甲、104年度施政計畫重點：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歲出部分： 選舉業務	辦理第9屆立法委員選舉	如期順利完成選舉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一、維持經常行政工作。 二、對現有選舉法規，參酌實際運作，召集會議會商研討，以使選舉業務更臻周全。	一、一般行政業務工作得能維持繼續推行。 二、經常性之選務工作繼續加以研究，使其不致中斷，俾資選務行政更臻周全，以利業務之推行。

乙、104年度預算提要：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名稱	全年度預算		
	合計	經常門	資本門
歲入部分： 罰款及賠償收入	1,700	1,700	0
歲出部分：			
選舉業務	85,662	85,232	43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26,001	25,002	999

主要表

臺南市選舉委員會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名稱及編號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合 計	1,700			1,700	
2		04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700			1,700	
	16	040367000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	1,700			1,700	
		040367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1,700			1,700	
		0403670101 罰金罰鍰	1,700			1,700	本年度預算數係違反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之罰款收入。

臺南市選舉委員會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經費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2				111,663	25,610	86,053	
	12			111,663	25,610	86,053	
				111,663	25,610	86,053	
			2	85,662	-	85,66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人事費71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717千元為： (1) 增列加班值班費717千元。 2. 業務費84,51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84,515千元為： (1) 增列教育訓練費3,717千元。 (2) 增列通訊費160千元。 (3) 增列其他業務租金902千元。 (4) 增列兼職費1,685千元。 (5) 增列臨時人員酬金222千元。 (6) 增列按日按件計資酬金39,317千元。 (7) 增列委辦費16,893千元。 (8) 增列物品5,224千元。 (9) 增列一般事務費15,700千元。 (10) 增列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134千元。 (11) 增列國內旅費376千元。 (12) 增列運費185千元。 3. 設備及投資43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430千元為： (1) 增列雜項設備費430千元。
			3	26,001	25,610	391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人事費22,49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323千元為： (1) 減列法定編制人員待遇522千元。 (2) 減列獎金64千元。 (3) 減列其他給與42千元。 (4) 增列加班值班費396千元。 (5) 增列退休離職儲金31千元。 (6) 減列保險122千元。 2. 業務費2,434千元，較上年度減列285千元為：

臺南市選舉委員會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經費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1) 減列水電費90千元。 (2) 減列通訊費20千元。 (3) 減列稅捐及規費1千元。 (4) 增列保險費10千元。 (5) 減列物品33千元。 (6) 減列一般事務費131千元。 (7) 減列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10千元。 (8) 減列國內旅費10千元。 3. 設備及投資99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999千元為： (1) 增列機械設備費99千元。 (2) 增列雜項設備費900千元。 4. 獎補助費72千元，較上年度無增減。

附 屬 表

臺南市選舉委員會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40367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0403670101 罰金罰鍰	預算金額	1,700	承辦單位	臺南市選舉委員會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違反總統副總統、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之罰款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總統副總統、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之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700	
	16			0403670000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 所屬	1,700	
			1	040367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1,700	
			1	0403670101 罰金罰鍰	1,700	係違反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之罰款收入。

臺南市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經費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803671000 選舉業務	預算金額	85,662
計畫內容： 辦理第9屆立法委員選舉。		預期成果： 辦理第9屆立法委員選舉，順利完成。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 第9屆立法委員選舉	85,662	臺南市選舉委員會	1. 辦理立法委員選舉超時加班、選票印製、提領、保管等負責及督導人員加班費717千元。
0100 人事費	717		
0131 加班值班費	717		
0200 業務費	84,515		2. 業務費84,515千元：
0201 教育訓練費	3,717		(1) 辦理選舉講習費：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講習會1,341所，編造選舉人名冊工作人員講習會，每人次200元（含交通費）計3,717千元。
0203 通訊費	160		(2) 選舉期間所需各項郵電等通訊費，每月40,000元，計160千元。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902		(3) 租用及搭建臨時投開票所費用計902千元。
0241 兼職費	1,685		(4) 辦理選舉期間兼職人員兼職費1,685千元：監察小組委員月支6,000元，顧問月支3,000元，臨兼人員月支簡兼6,000元，薦兼5,000元，委兼4,000元，常兼人員月支簡兼3,000元，薦兼2,500元，委兼2,000元計。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222		(5) 臨時人員酬金2人，月支27,725元，計222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9,317		(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39,317千元：
0251 委辦費	16,893		<1> 講師鐘點費453千元（外聘講師每小時1,600元，內聘講師每小時800元）。
0271 物品	5,224		<2> 選舉投票等各項工作費38,864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15,700		(7) 委辦費16,893千元，係委託區公所經費（區選務作業中心工作人員4個月兼職費及業務費）16,043千元及戶政事務所經費850千元。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34		<1> 兼職費10,175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376		<2> 業務費5,868千元，包括：
0294 運費	185		#1. 人口數未滿3萬人之區公所19所。
0300 設備及投資	430		#2. 人口數3萬人以上未滿6萬人之區公所8所。
0319 雜項設備費	430		#3. 人口數6萬人以上未滿9萬人之區公所5所。
			#4. 人口數12萬人以上未滿15萬人之

臺南市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經費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803671000 選舉業務	預算金額	85,66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區公所2所。
			#5. 人口數18萬人以上未滿21萬人之區公所2所。
			#6. 人口數21萬人以上未滿24萬人之區公所1所。
			<3> 戶政事務所經費：每所22,960元，37所計850千元。
			(8) 辦理選舉期間所需文具紙張、耗材、油料等物品5,224千元。
			(9) 辦理選舉期間一般事務費15,700千元，包括：
			<1> 印製選舉票、選舉公報、選舉人名冊、投票通知單、投開票所工作人員手冊、宣傳資料、印製選舉報告書、會議費、記者招待會、提領選舉票誤餐費、開票處理中心、各項事務性雜支等11,403千元，宣導標語、布條等74千元，合計11,477千元。
			<2> 辦理公辦政見發表會之電視時段費、錄製費等200千元。
			<3> 投開票所經費，以每所3,000元，1,341所，計4,023千元。
			(10) 投票區、圍屏修繕及養護按數量25%編列，每個200元，計134千元。
			(11) 辦理選舉所需國內旅費376千元，運費185千元。
			3. 補助或新增選務設備、照明設備、安全設備等，按投票所1,341個，計需430千元（每縣市投票所200個以下編列10萬元，超過200個者每增加100個增列3萬元，餘數未達100個而超過50個以100個計算）。

臺南市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經費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8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預算金額	26,001
-----------	------------------------	------	--------

計畫內容：一般行政管理工作及召開選舉業務會議，協調會議，選務問題專案研究會議，辦理選務研究發展工作，充實選舉資料，樹立公職人員選舉、罷免制度，健全監察業務。
預期成果：建立統一觀念及作法，使現行法令深入群眾，增進公職人員選舉之績效，使選舉、罷免、監察業務得順利推展。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費	24,257	臺南市選舉委員會	1.人事費22,496千元，係包括專任職員16人、技工1人、駕駛2人、工友5人計，年需薪俸、專業加給、主管加給，考績及年終工作獎金，休假補助，實施退撫新制政府應負擔退休離職儲金，政府負擔公保、勞保及健保保費。
0100 人事費	22,496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1,701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3,058		
0111 獎金	3,744		
0121 其他給與	598		
0131 加班值班費	636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1,261		
0151 保險	1,498		
0200 業務費	1,689		
0241 兼職費	1,689		
0400 獎補助費	72		
0475 獎勵及慰問	72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	1,744	臺南市選舉委員會	1.業務費745千元，係包括： (1)辦公廳舍水電管理費用265千元。 (2)業務聯繫所需郵資、數據專線費、電話等經費，計100千元。 (3)車輛牌照稅、燃料使用費21千元。 (4)公務車輛保險費10千元。 (5)物品64千元，係採購油料費、公務用文具紙張等消耗品及非消耗品。 (6)一般事務費195千元，係辦公廳舍清潔費用、召開委員會、監察小組委員會、專案研究小組會議、座談會、選舉業務推行及檢討等經常性所需資料印刷、會議會場佈置、員工健康檢查、文康活動費及雜費等事務費。 (7)房屋建築養護費20千元。 (8)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20千元。 (9)委員、監察小組委員、專兼任人員參與中央召開之各項會議旅費，國內各地區出差旅費計50千元。
0200 業務費	745		
0202 水電費	265		
0203 通訊費	100		
0221 稅捐及規費	21		
0231 保險費	10		
0271 物品	64		
0279 一般事務費	195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2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0		
0291 國內旅費	50		
0300 設備及投資	999		
0304 機械設備費	99		
0319 雜項設備費	900		

臺南市選舉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經費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8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預算金額	26,001
-----------	------------------------	------	--------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設備及投資999千元，係包括： (1)購置監視器等經費99千元。 (2)購置空調機器等經費900千元。

臺南市選舉委員會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803671000 選舉業務	38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合 計
合 計	85,662	26,001			111,663
0100 人事費	717	22,496			23,213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	11,701			11,701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	3,058			3,058
0111 獎金	-	3,744			3,744
0121 其他給與	-	598			598
0131 加班值班費	717	636			1,353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	1,261			1,261
0151 保險	-	1,498			1,498
0200 業務費	84,515	2,434			86,949
0201 教育訓練費	3,717	-			3,717
0202 水電費	-	265			265
0203 通訊費	160	100			26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902	-			902
0221 稅捐及規費	-	21			21
0231 保險費	-	10			10
0241 兼職費	1,685	1,689			3,374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222	-			222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9,317	-			39,317
0251 委辦費	16,893	-			16,893
0271 物品	5,224	64			5,288
0279 一般事務費	15,700	195			15,895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	20			2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34	20			154
0291 國內旅費	376	50			426
0294 運費	185	-			185
0300 設備及投資	430	999			1,429
0304 機械設備費	-	99			99
0319 雜項設備費	430	900			1,330
0400 獎補助費	-	72			72
0475 獎勵及慰問	-	72			72

臺南市選
歲出一級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2				行政院主管	23,213	86,949	72	-
	12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	23,213	86,949	72	-
				民政支出	23,213	86,949	72	-
		2		選舉業務	717	84,515	-	-
		3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22,496	2,434	72	-

舉委員會
別科目分析表
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出		資 本 支 出				合 計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	110,234	-	1,429	-	-	1,429
-	110,234	-	1,429	-	-	1,429
-	110,234	-	1,429	-	-	1,429
-	85,232	-	430	-	-	430
-	25,002	-	999	-	-	999

臺南市選
資本支出
中華民國

科 目				土地	房屋建築	公共建設
款	項	目	節			
2						
	12					
			2			
			3			

舉委員會
分析表
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機械設備	運輸設備	資訊軟硬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利	投資及其他	合計
99	-	-	1,330	-	-	1,429
99	-	-	1,330	-	-	1,429
99	-	-	1,330	-	-	1,429
-	-	-	430	-	-	430
99	-	-	900	-	-	999

臺南市選舉委員會
人事費分析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1,701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3,058	
六、獎金	3,744	
七、其他給與	598	
八、加班值班費	1,353	內含辦理立法委員選舉超時加班費及提領選票加班費717千元。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1,261	
十一、保險	1,498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23,213	

臺南市選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款	項	目	節	名稱	員 額 (單位:)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2				0003000000 行政院主管	16	17	-	-	-	-	-	-	5	5	1	1	2	2
	12			0003670000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 所屬	16	17	-	-	-	-	-	-	5	5	1	1	2	2
		3		3803671100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 政業務	16	17	-	-	-	-	-	-	5	5	1	1	2	2

舉委員會
明細表
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	-	-	-	-	-	24	25	22,496	22,819	-323	1. 減列職員1人。 2. 本年度「選舉業務」計畫項下編列： 辦理第9屆立法委員選舉業務臨時人 員2人，選舉期間4個月，每月27,725 元，計222千元。
-	-	-	-	-	-	24	25	22,496	22,819	-323	
-	-	-	-	-	-	24	25	22,496	22,819	-323	

臺南市選舉委員會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小客貨兩用車	5	100.04	2,700	541	24.57	13	20	29	9335-E3。(臺南市選舉委員會)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87.08	82	0	24.57	0	0	1	ORN-823。(臺南市選舉委員會)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7.04	124	28	24.57	1	0	1	856-DVB。(臺南市選舉委員會)
	合計				569		14	20	31	

臺南市選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捐助對象	捐助內容	捐助
				經常人事費
合計				-
1.對個人之捐助				-
0475 獎勵及慰問				-
(1)3803671100				-
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				-
[1]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01 104-104	退休退職人員	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

舉委員會
分析表
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72	-	-	72
-	72	-	-	72
-	72	-	-	72
-	72	-	-	72
-	72	-	-	72

臺南市選
歲出按職能及
中華民國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經常 支 出				小計
		消費支出	債務利息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總 計		110,162	-	-	72	110,234
01 一般公共事務		110,162	-	-	72	110,234

舉委員會
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本形成	土地購入	本 支 出				小計	總計
		增資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移轉民間		
1,429	-	-	-	-	1,429	111,663	
1,429	-	-	-	-	1,429	111,663	

臺南市選
委辦經費
中華民國

舉委員會
分析表
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合計			-	16,893
1.3803671000 選舉業務			-	16,893
(1)區選務作業中心工作費	104-104	委託區公所經費（區選務作業中心工 作人員4個月兼職費及業務費）及戶 政事務所經費	-	16,893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經 門	費 資	用 本	途 門	合 計
其 他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其 他	
-	-	-	-	16,893
-	-	-	-	16,893
-	-	-	-	16,893

主辦主計人員：李秀俊 主計室主任 李秀俊

機關長官：陳美伶 主任委員 陳美伶